

证券代码：300566

证券简称：激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019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与张俊川共同出资设立宁波激智睿行材料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）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事项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二、投资主体情况

新设公司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出资金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	出资方式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10	51%	货币
张俊川	490	49%	货币
合计	1000	100%	货币

其他出资方基本情况：

1、张俊川

身份证号：51050219740505****

住址：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620号

张俊川与公司没有关联关系。

三、拟设立新公司基本情况如下

公司名称：宁波激智睿行材料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）

注册资本：1,000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新型复合材料、塑料制品、橡胶制品、陶瓷材料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；技术咨询服务。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）

本次对外投资尚未签署出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，将有效整合双方的优势资源，从而拓展公司新的业务领域，加速公司的战略布局。本次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若投资未达到预期盈利效果，将会对公司的现金使用效率产生一定的影响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存在管理团队磨合的风险，公司将利用公司自身及合资股东资源的优势、公司专业的管理经验以及丰富的技术积累与运营经验，提升管理水平与市场竞争力。

本次对外投资同时存在市场竞争、管理、人力资源等风险。公司将尽快完善

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3日